附件 2:

重庆市綦江校大罗学校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与单位性质

根据《中共重庆市綦江校委关于重庆市綦江校机构设置方案的实施意见》(綦江委发〔2011〕1号)文件精神,设立重庆市綦江校大罗学校。

根据《中共重庆市綦江校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核定教育系统各中小学及直属事业单位人员编制制》綦委编办[2020]163号文件,本单位属正科级单位,在编在岗教职工38人,小学生352人。单位领导职数3人,内室机构4个:教导处、德育处、安保处、总务处。

- (二)单位主要职能职责
-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治教;草拟本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教育政策,管理、指导全校教育工作。
 - 2.负责全校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布局结构调整,负责全校教育体制改革;指导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

教育科研工作;负责教育统计、信息工作。

- 3.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实施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完成幼儿园及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 4.负责本校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管理、监督;负责学校建设、落实学生资助工作。
 - (三)机构改革相关情况。

本单位不属于机构改革范围。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收入预算: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739.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9.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万元,事业收入 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万元,其他收入 0万元。收入较 2021 年减少 365.26 万元,主要是小学教育减少 40.87 万元,初中教育减少 258.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32.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16.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7.48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0.89 万元
- (二)支出预算: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739.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739.33 万元, 小学教育支出预算 548.7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10.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40.66 万

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38.39 万元;项目支出 0.89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365.2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366.141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0.89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9.3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9.33 万元,收入比 2021 年减少 365.26 万元。其中:小学教育减少 40.87 万元,主要原因小学生减少;初中教育 258.73 万元,主要原因初中部合并到打通中学,教师、学生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32.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16.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7.48 万元。主要原因教师减少;项目增加 0.89 万元。支出比 2021 年减少 365.26 万元,其中:小学教育减少 40.88 万元,主要原因学生、教师减少;初中教育减少 258.74 万元,主要原因初中合并到打通中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32.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16.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7.48 万元,主要原因教师减少;项目支出 0.89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89 万元,主要原因是抓实抓牢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校,全力办好新时代綦江人民满意的教育。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 1.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89 万元。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无公务用车。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穆小河 联系方式: 023-48740262